



说到底

# 梦碎 单身公寓

■毛利

全世界所有理想的女青年都住在单身公寓里。

这是我25岁时在脑袋里悄悄播种下的一条金科玉律。当时30岁的女朋友在北京二环买了套单身公寓，没事就请几个人去她家聚餐开派对。她家里没有床，像日本人一样有个被褥，到睡觉的时候才打开。

真是欲望都市的生活啊。时光荏苒，几年后，我终于也买了一套单身公寓，一了当时心愿。只是有了一点小小的瑕疵，房产证上写的是两个人的名字，我，及合法丈夫。

当时我想，两个人也是够用的，要是买套三室一厅的大房子，每天光收拾不是要耗费大半心力？不，狭小的空间已经够满足了，人不该生活得太安逸对不对？

今年上半年，单身公寓交房，我终于真正地踏了进去，只是万万没想到，一个独生子女者不但有了老公，还有个两岁大的连狗都嫌的孩子。

42平方米的单身公寓，装好我们一家后，小的令人诧异。

小到住进去的第一天，我脑袋被磕了3次，一次撞在简易小厨房的橱柜门上，一次拖完地伸腰，正好撞在柜门上的窗户上，还有一次，落地灯倒下去，正中脑门。

卫生间放好洗衣机后，小得无处容身，我打赌，体重200斤以上人士休想钻进去上厕所。

为庆祝乔迁新居，我做了一次饭，晚上睡觉闻着被子味道不对，怎么有股鱼香肉丝味？

已经住了5年单身公寓的老友站出来笑道：当然了，单身公寓就是给一个人住的，你塞这么多人进去怎么可能幸福？

于是把老公孩子全都打发走，我非要在里面试试一个人住的味道。

跟几年前闲适的心情不同，今天的我还是觉得，这房子真是太小了，小到无时无刻都要收拾一下，它看起来才没那么糟。

开放式小厨房吃过的东西要马上整理，不然一堆残羹冷炙一抬眼就会看到；地上所有的东西都要拿起来，不然没有下脚的地方；床铺在起床的时候就要弄干净，不然没准儿就会躺下去再睡一觉；窗口晾衣架的东西要及时收好叠好放到衣橱，不然下一轮的衣服没地方晾。

我可是个好吃懒做的作家，怎么能变成勤劳能干的家政主妇呢！

正好要去北京出差，于是又去朋友家住了两天，取取经，看看如何在单身公寓里待出惬意感。

老友亲切热情地接待了我。我发现她那间当年是我人生理想的单身公寓，今天看起来真是灰头土脸。她依然没买床，买了两只舒服的单人沙发，家里挂着各种购物袋，有点像张爱玲的晚年生活，简易椅子和纸袋构成的促促。

晚上我躺在一堆购物袋围绕的被褥上，不禁问了她一个问题，喂，你这样搞，男人进来不是要吓死了？

老友一声叹息：一个人的生活嘛，就是这样的，自己舒服久了，就不高兴做这做那。不过呢，我打算换个房子，买个大的。

我立刻表示同意，是的，我也要买个大的。

经过岁月的洗涤，我们终于都变成当年看不起庸俗妇女。

■刘白

不知到底是中了哪篇文章的毒，还是忽然有了一种知识焦虑，我决定开始在地铁上读书。

静默的伦敦地铁里，穿蜂蜜色风衣的女士、披着苏格兰格子围巾的少年、戴着礼帽的老人，每个人膝上都放着一本书。列车在深邃的洞穴里穿行，仿佛并不是要开往市井、街巷、广场、写字楼，而是要驶向狄更斯和勃朗特姐妹的时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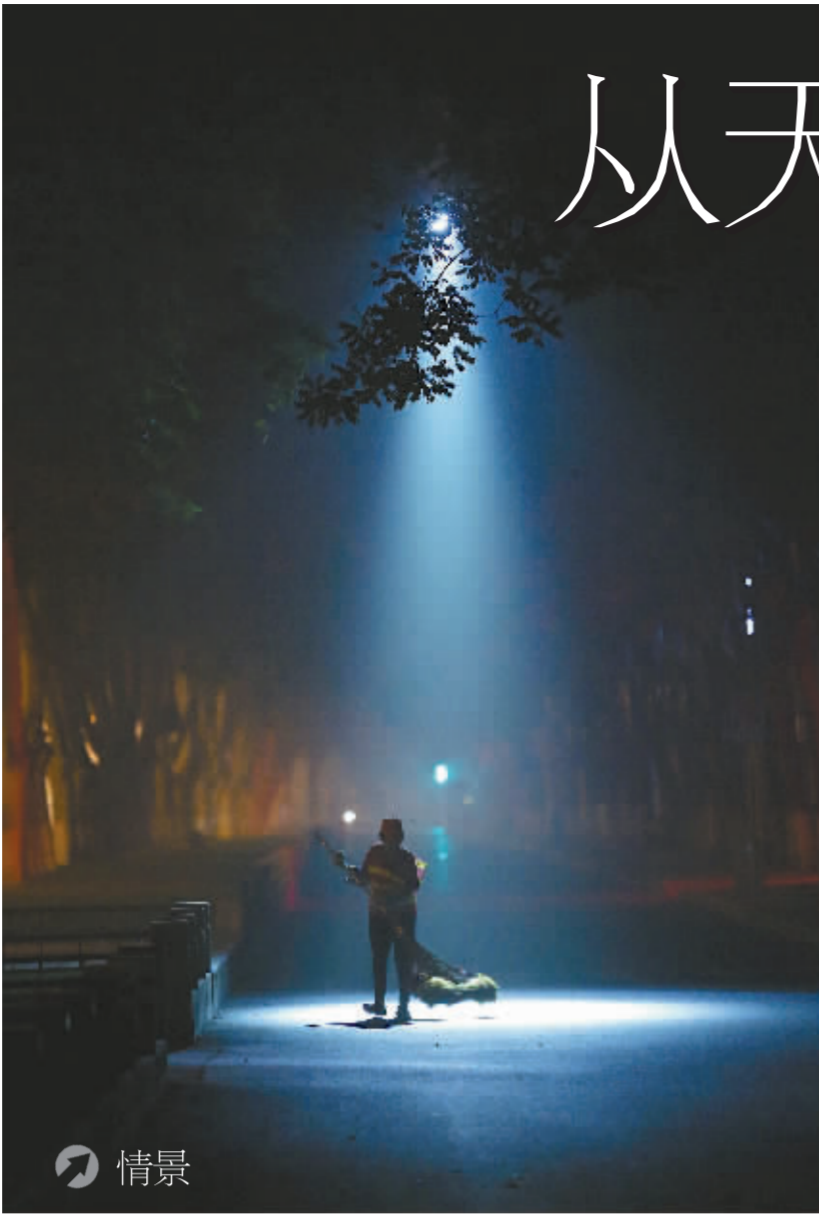
这个情景挺迷人的。

好吧，除了一张国外地铁读书的照片，其他都是我想象的。但肯定很多人都和我产生了一样的想象，不然不会有一度，大众舆论质疑“中国人为什么不在地铁里读书”的质疑。欧洲人在地铁里读书的照片，也常和中国人地铁里集体看手机的画面对比出现，像是一种不易察觉的嘲笑，也像是一种无声的怂恿。

一定要选本书在地铁读。读什么呢？读汤因比的《历史研究》？即使是上海世纪出版集团的平装版，也有两大本，且不说书桌前都要缓慢消化的文字在地铁上是否能字字入心，最起码的技术问题是，你能一手拉吊环一手端着数百页的大家伙并单手完成翻页吗？

读莫迪亚诺的《暗店街》或者库切的《夏日》在地铁逼仄的空间里，在陌生人摩肩接踵所带来的压抑感里，“她以为还想再玩，就莫名其妙地哭了起来。她离开了。她已经拐过街角，而我们的生命不也正是像孩子的这种忧伤一样，会很快地在暮色中消失吗？”相信这样的句子一定会为你成功地制造出一个阴郁的工作日早晨。

那么，读东野圭吾的推理小说？从我家到单位的地铁车程40多分钟，无论是中转还是到站，都是将逻辑链条硬生生地从中间掐断。经过一天办公室俗务的打岔，



情景

独舞 王亚鸽/摄

习惯了和母亲告别，每一次，我们母子二人分开，谁也不回头再看一眼，我也不是刻意狠起心肠，只是习惯了告别。

许多年以前，一直有个问题想要问她，你为什么要离开我们。这个问题在我30岁之后，就再没有任何想问的念头了。小时候不懂大人的世界什么样，等自己成了大人，那些小小的问题，还有什么需要问的吗。

## 黑咖啡

■李帆

我妈推着童车慢慢过来，车上推着残花。仔细一看，花堆里还睡着我女儿。

自从来深圳后，我就告诉我妈，楼道里的纸壳、饮料瓶都不能碰，邻居们已经划分好势力范围。我妈强忍了几天，发现不远处有个花市，大喜过望，一到傍晚就去捡花，回家之后，从地上一堆残花里，挑出几支勉强能看的，插到瓶子里，清香一晚上。再就是给我爸打电话，听我爸还在替她值班，觉得很踏实，这一天就非常圆满。

很多年前，我没上大学时，我妈就退休了——属于内退，没有退休工资，经济很紧张。因此，她的生活主题就是找兼职、买便宜菜、给全家做饭。就是我的记忆，前前后后，我妈已经打过10多份工。对很多人来说，找工作，尤其是兼职，不容易，但对我妈似乎很轻松。一大清早，她去市场淘便宜菜，看到路过的网吧在招聘清洁阿姨，就闯进去问：“你们招清洁，我能做吗？”主管看着眼前的中年妇女，被这种雄赳赳气昂昂的自信，以及她手边的两捆葱和一篮子西红柿所折服，继而开始讨论待遇、时间等细节问题。

在我们家属院，类似我妈这种情况的阿姨不少。看见我妈每次找工作都展开得胜，每份工就几个小时，不但影响家务，干得不爽还能换一份，姐妹们都很羡慕，纷纷跑来取经。我妈也乐于分享经验，告诉大家，第一、要自信；第二、要自信；第三，还是要自信。重要的事情说三遍，三遍之后，要是还不开窍，我妈急了，亲自带人家出街：“你们这里招收银吗？她之前是当会计的。”于是，又一个

# 老妈打工记



阿姨，被她成功地推销出去。

我妈最忙的时候，同时打两份工，给我们一大家人做饭，同时，坚持每天跳广场舞，有时还跳早晚两场。这种旺盛的活力，很容易感染周围的人，也深受同事们喜欢。在网吧、夜总会打工的，大都很年轻，很多比我岁数还小，也就是这帮人，还经常约我妈去唱卡拉OK，唱high之后，我妈就请大家来家里吃饭。网吧主管已经是我妈的好朋友了，他叫我妈大姐，至于我，他犹犹豫豫叫了声哥。人在江湖，重要就是一个“乱”字，我们谁也不去计较。

打工多了，见识也足，我妈见了很多

的眼睛说，这一次我不会再走了，我的心里欢呼雀跃，却表现平淡，最多说一个“好”字。当她第三次从她改嫁的那户人家想要回来的时候，被挡在了紧锁的门外，那天下大雨，她跪在满是泥水的地上哭。

以为她不会再离开我们，但几个月之后，她又无声无息地消失。从此不再相信她。但也知道，她有自己的苦衷，一个失去了丈夫的女人，在一个不但贫穷而且不讲理的大家庭里，想要有尊严地活，是多么艰难的事。

以为是恨过她的，但根本就没有。对别人都不会有，何况对她。在我那奇怪的童年里，脑海里被混沌与奇思异想充斥着，没有恨意成长的空间。当然也没有爱，不知道爱是什么样子，什么味道。活得像棵植物。

在我漫长的少年时代，与母亲再无联系。整整10多年的时间，音讯全无。她是怎么过的，我不知道。中学时，有同学问到父亲、母亲，通常选择不回答，如果非要回答的话，就会用淡淡的一句，都不在了。那时我和母亲居住的地方，相隔30多公里，但这段路程，足以用空茫来形容，我和她之间，大雾弥漫，我不找她，她也不找我。

盼望母亲会突然来看我。像小说或电影里描述的那样，穿着朴素的衣服，带着吃的，敲开教室的门，而我在同学的注视下羞惭地走出去，接过她带来的食物，再轻声地赶她走。在脑海里重复过无数次这样的场景，每逢有别的家长敲门的时候，总觉得会是她。

直到我20岁那年，在县城里，我和一个女孩谈恋爱了。母亲仿佛专为此事而来，她笑着问我想要什么礼物，在得到我的答案之后，她给我买了一辆昂贵的变速自行车。那段时间，无论白天还是深夜，都会经常骑着那辆自行车在街道上飞奔，经常把那辆自行车擦得雪亮，经常觉得自己是一个富有的人。

慢慢地，我回忆起来，母亲并不是一点儿也没关注过我。每年去她住的那个村庄给我父亲上坟的时候，她会躲得远远的，在某个角落看我一眼。而我不知道她在

年轻轻轻就暴富的老板，也目睹过很多行业由盛而衰。因为电脑和手机的普及，她所在的网吧做不下去了，转型为快捷酒店。老板经济紧张，工资就发不下来。我妈去讨工资，老板翻脸抽屜，再加上口袋里所有的零钱，还是缺一点，真是好心酸啊。我妈没要剩下的那点儿钱，回来还告诉我这件事。创业艰辛啊，我俩感叹了一阵。之后，我妈辞职，在附近的酒吧新找了一份工。

酒吧这份工是她干得最久的，有时比较忙的话，她还叫我爸一起帮忙，有时甚至替她上班。酒吧的老板都换了两个，我妈还是干得最久的员工。自从月嫂走之后，我们开始考虑给女儿请保姆，人家要么坚决不住家，要么要价很高，我只好腆着脸把老妈空运过来。我妈第一舍不得我妹，第二舍不得的，就是这份工了。“一个月1000多，每天就4个小时，不干活儿的时候，可以用wifi看电影”。待遇实在不错，临行之际，她委托我爸每天替她值班。

考虑到深圳花销不菲，我们决定每个月给老妈2000元零花。我妈坚持不要，我讲了许多道理，主题核心无非是肥水不流外人田。就这样，我妈新近的一份工，就是帮我带女儿，工作对象就是亲孙女，可想而知，她现在的工作热情比老板——也就是我，还要大得多。

因为老龄化的缘故，到我这一代，退休可能还要推迟，但估计到60岁的时候，已经没什么人请我做事了。我也不太担心，我妈就是很好的榜样，到时候，我就像我妈一样，拼尽一个老头儿的自信，勇敢地推销自己：“你好，你这里需要门卫吗？”

上，即使是非早晚高峰的时段，一个人也基本保持着一手拉环、一手护包的姿势，不知道还能不能凭意念长出一支手臂来端书。而嘈杂的交谈声、电话声，则将完整的文字切成了细细的碎片，瞬间散落一地。

那列开往维多利亚时代的伦敦地铁，一定是空旷的、静谧的，甚至充满了一种肉眼看不到的阴凉和绿意。每个读书的乘客都有着优容的空间，可以自由地站起、坐下、转身，如同自带一个以自己为圆心的权利场域，别人窥探的目光射不进来，自己喃喃阅读的声音也不会扰人。

又是想象。新闻说，有一些外国人地铁读书的图片，根本不是抓拍，而是来自国外网站“大家来拍地铁里读书的人并上传”的征文。又有新闻说，一些欧洲人之所以在地铁里读书，远非文化问题，纯是因为地铁里手机信号不好。算了，我还是相信想象吧。

那里，或者，就算知道，也装作不知道。23岁那年，我结婚。有人问我，愿不愿意让你妈妈过来。让啊，当然让。那时候已经有了一些家庭话语权的我，开始做一些属于自己的决定。儿子结婚，母亲怎么可以不在场。

那是第一次觉得母亲像个慌里慌张的孩子。她包着头巾，衣裳俭朴，略显苍老。我喉咙干涩地喊了声许久没喊过的“娘”，妻子则按城里人的叫法喊了声“妈”。母亲显得紧张又扭捏，想答应着但最终那声“哎”没能完整地说出来。

婚礼前一晚的宴家，一大家子几十口人，在院子里，大门外的宴席上，吃得热闹非凡。母亲怎么也不肯上桌，任凭几个孙子死拉硬扯，她还是坚持等大家吃完了，在收拾的时候，躲在厨房里偷偷地吃几口。婚礼那天拜堂，司仪在喊“二拜高堂”的时候，却找不到母亲了。

客人散去，三婶告诉我母亲在楼上哭。上楼去看她，她立刻停止了哭泣，像个没事人一样。那一刻我意识到，这么多年，仿佛她从没关心过我，我也从未关心过她，这么多年的时光，我们都是怎么过来的？

妻子跟我说，有你妈在真好，别让她走了。我说好。但在母亲面前，怎么也说不出口。

25岁那年，拖家带口漂到北京，妻子背着我给母亲打电话，说让她帮忙带几个月孩子，还承诺，只要把孙子带大，以后一定会像对待亲妈那样，对她好，养她的老。母亲来了，我们一家人终于有了真正意义上的团聚。

那段日子很苦，母亲跟着我们在暂住的村子里搬来搬去，但是大家都很开心。母亲教育孩子还是农村的那套老办法，把她不到1岁的孙子宠得不像话。我常奚落她：“别把你儿子宠坏了！”

“小男孩哪有不调皮的？越调皮越聪明。”母亲总是坚持己见。

儿子学会了叫爸爸，拍手、再见、飞吻等活儿，自然叫得最熟练，最亲切的是“奶奶”。每到此时，她都异常高兴，从来没见过

## 浮世绘

许许多多珍贵的体验，或许原本会被你错过，因为你也有胆小的时候，有不能承担的时候，有无法克服的时候。可是啊，因为喜欢的那个人，无心或有意的鼓励，你便战胜了自己的怯懦，探测了自己的极限，克服了种种艰难，最后你终于可以说，我的人生中有过那样一些时刻，对我自己来说，特别了不起。

——独木舟葛婉仪

有时想想不着急是种态度。你听一些歌，看一些书，享受现下的生活，不着急去别的地方看看，也不着急在一段又一段恋爱中纠结。有时也孤独，但你喜欢现在的生活，也不排斥改变。就像在车站等一班车，车来了我就走，车不来我就看风景；就像等一个人，等到了就在一起，还不来我就做自己喜欢的事。

——旷课生

# 谁影响了你的前途

## 调色板

■李铁男

《爱的妇产科》并不是一部剧情跌宕、扣人心弦的职场剧，我甚至跳过发生在妇产科里那些惊心动魄的故事，去思考另一个问题：孩子的降临，对女人到底意味着什么。

电影《姐姐守护者》中，妹妹杰西在开头有这样的自白：当我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，妈妈告诉我，我是一小块的天蓝，因为爸爸妈妈太爱我了，所以才来到了这个世界。直到后来我才了解并不完全如此。大部分婴儿的诞生都是出于巧合。当然人家都会说一家人是如何精心计划，但实际上大部分宝宝的降生，都是意外的产物，只有那些有生育困难的家庭才会真的计划生宝宝这件事。

不得不说，现实就是如此。于是，问题来了，这也是我所接到的情感问题中最常见的一个：孩子，是否影响了女人的前途。

女友C对人生最大的不满是，那些她认为才华智慧都不及她的单身女性，在35岁后都颇有成就。她27岁嫁人，29岁生了女儿，从此做了全职太太，一共7年。36岁那年重返职场，从一个普通职员做起，以前的同事们不是已经创业就是跃进大公司高管层。这些女友她见过几次，之后就不再见了，同学聚会在她看来就是物质与实力的攀比派对。

在职场，她非常努力地工作，可惜升职空间太有限，她的职场运并不好。有时她会慨叹：女人结了婚生了孩子，就没有大块时间搞事业了……至今，我没有为这位争强好胜的女朋友找到合理的治愈方式，只能任由她把怨气发泄在对他人的嫉妒和攻击中。

与此对比的是另一位好友B，在近40岁那年，她作了一个大胆的决定，做了单亲妈妈。女儿不到3个月，她就抱着孩子去见客户，化着精致的妆，OL套装在丰满了一点儿的她身上显得更有韵味。大约客户被这位乙方代表感动了，订下一个大单签下来，她的事

■韩浩月

这么开心过。她有很多民谣，如，“宝宝要睡觉喽，奶奶要筛稻喽。”几乎每一首都和奶奶有关。

有一次妻子略带讽刺地跟我说，瞧你，在你妈面前还撒娇呢。有吗？有。不可能。真的，有，别不承认。我是不承认有的，仔细回想了一下，还是不承认有。也许只是觉得生活有趣，显得过于乐天派了一点而已。

这次是真的以为母亲会永远陪着我们了。但又一次的分别摆在面前。母亲在她的村庄又有了一个自己的女儿，她还要照顾她。要走的前几天，她一遍遍和孙子玩“再见”的游戏。等到孙子睡着的时候，她一句话不说，沉思着，一会儿想想，一会儿笑笑，在我看来，她又成了一个陌生的母亲。

母亲坐上出租车，脸上恢复了那种严肃的表情。也不看我，话也不多，无非是说少和她吵架，少喝酒，多带儿子玩之类的。我尽量表现出无感的样子。这是一位从天而降的母亲，也是一个身不由己的母亲，我已无法，也不能再要求她什么。

又是漫长的十几年过去。时间过得太快，忙着生活，忙着追名逐利。每年能够再见到母亲，就是春节期间。我带着两个孩子，按惯例去给他们的爷爷上坟。在堂弟家门口，母亲会过来，看看她的孙子和孙女。当年她带过一段时间的孙子，如今已长成一个1米75的大块头。在那短暂的半个多小时里，妻子和孩子与我的母亲，像任何一个普通的家庭成员那样，平静又愉快地说着话，会笑，会拍拍肩膀，会拥抱，再不舍地告别。我在远一些的地方看着，并不凑上前去。还是不知道该和母亲说点什么。也许什么都不用说了吧。

最后一次见到母亲，是从乡村回县城的时候，母亲与我们同行。我开车开得有些快，母亲晕车，半路的时候不得不停下来，母亲蹲在路边呕吐。我在司机位上通过窗户看到母亲的样子，内心翻江倒海，那个久远的问题又飘回了心头，母亲，为何我们会成为现在这个样子。

我下车来到母亲背后，默默地给她捶捶背，无声地开始流泪。

要描述一种绝望，就先叙述一种乐观。比如你走之后，不小心踢到床脚的我一言不发。比如下雪的时候，离散的鸟闯入有暖气的牢笼。比如洪水来袭，母亲用唯一幸存的床板带你嬉水。比如枯槁之时，胸中激荡起一股青春的冲动。饱满的情绪存于内心，平淡的语言往往最有力量。

——姬雷

# 谁影响了你的前途

## 调色板

■李铁男

《爱的妇产科》并不是一部剧情跌宕、扣人心弦的职场剧，我甚至跳过发生在妇产科里那些惊心动魄的故事，去思考另一个问题：孩子的降临，对女人到底意味着什么。

电影《姐姐守护者》中，妹妹杰西在开头有这样的自白：当我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，妈妈告诉我，我是一小块的天蓝，因为爸爸妈妈太爱我了，所以才来到了这个世界。直到后来我才了解并不完全如此。大部分婴儿的诞生都是出于巧合。当然人家都会说一家人是如何精心计划，但实际上大部分宝宝的降生，都是意外的产物，只有那些有生育困难的家庭才会真的计划生宝宝这件事。

不得不说，现实就是如此。于是，问题来了，这也是我所接到的情感问题中最常见的一个：孩子，是否影响了女人的前途。

女友C对人生最大的不满是，那些她认为才华智慧都不及她的单身女性，在35岁后都颇有成就。她27岁嫁人，29岁生了女儿，从此做了全职太太，一共7年。36岁那年重返职场，从一个普通职员做起，以前的同事们不是已经创业就是跃进大公司高管层。这些女友她见过几次，之后就不再见了，同学聚会在她看来就是物质与实力的攀比派对。

在职场，她非常努力地工作，可惜升职空间太有限，她的职场运并不好。有时她会慨叹：女人结了婚生了孩子，就没有大块时间搞事业了……至今，我没有为这位争强好胜的女朋友找到合理的治愈方式，只能任由她把怨气发泄在对他人的嫉妒和攻击中。

与此对比的是另一位好友B，在近40岁那年，她作了一个大胆的决定，做了单亲妈妈。女儿不到3个月，她就抱着孩子去见客户，化着精致的妆，OL套装在丰满了一点儿的她身上显得更有韵味。大约客户被这位乙方代表感动了，订下一个大单签下来，她的事

蒸蒸日上。不久她这家小公司就被大企业收购，于是扩大规模，在全国各地设立销售部，她由一个小老板变成身家千万的大老板。

我很想把B的故事讲给C听，但对于一个已经足够努力，且固执好胜地寻找生活出口的女人来说，一个成功的故事显然不适合她。要知道，B的成功也是从二十几岁起持之以恒、守得云开见月明的结果。现代人似乎更关注成功本身，却对成功者身上坚韧、执着的气质一带而过。

谁不执着，为什么成功的偏偏是她不是我？所以，我抛弃了与C谈成功的念头，转而谈起另一件事：一个孩子对女人意味着什么？

也许，生孩子真是出自对家庭有交代，出于对新生命的好奇，当然，伟大点儿说，出于爱。有人完全没有意识到孩子的出生将给自己带来多少麻烦。比如，从孩子出生起，母亲能够支配的时间就变得支离破碎，你不再有时间多想自己，你可能为此丢了工作，可能与女强人的头衔失之交臂，可能拥有再平凡不过的人生……

在我看来，接受自己是个平凡的人，是对生活最高的领悟。偏偏，这对比女性对生活还要难。事实上，平凡者所享有的守恆式人生，比成功者专注于人生的某一方面，对生命的体验来说，要丰富圆满得多。人生很短，以我接近中年时的人生感悟，丰富的生活体验，与世界尽可能地拥抱在一起，尝尝不同滋味的喜怒哀乐，人生才不虚此行。

一个孩子的到来，正是给了爱做梦的女人感受生活的机会，你可以为一点儿小扭捏，没必要去抱怨。毕竟，一辈子做梦，也是一件枯燥的事。

所以，当女人走出妇产科，我不愿意说，你的人生从此与另一个生命连接在一起了，那实在在有一点儿沉重。况且，早晚有一天他(她)会离开你，去拥抱自己的生活。但我还是要恭喜你，这一刻，你开始从云端降落，你的生活开始立体起来，可以去涉猎更有趣的東西，最重要的是，你接受了一个平凡的自己，这才是生活的真相。

# 到底要在地铁上读什么书

再走进回家的地铁时，前面的蛛丝马迹可能早已忘了。难不成，再用晚上的地铁时间复习一下早晨的阅读？

要么看鸡汤文？《慢慢来，一切都来得及》或者《不那么拼，去过一种更有趣的生活》？是哦，那我还在地铁上用什么呢？

要么看时尚美文，诸如“夏日美妆大法”和“肥女变瘦女”之类的？不过，这真的值得在这么拥挤、紧张的地铁时间看吗？

要么看英语单词——打住吧，想想就足够了！

真是一个矫情的阅读空间。内容上，你深读很难，太严肃的阅读在市井化的地铁氛围中很有点装腔作势，又会增加工作日的心理重量，至于么？太浅显的阅读，还要占用这人潮涌动、人声鼎沸的几十分钟，何必呢？

技术上，你千手难敌。在北京的地铁

上，即使是非早晚高峰的时段，一个人也基本保持着一手拉环、一手护包的姿势，不知道还能不能凭意念长出一支手臂来端书。而嘈杂的交谈声、电话声，则将完整的文字切成了细细的碎片，瞬间散落一地。

那列开往维多利亚时代的伦敦地铁，一定是空旷的、静谧的，甚至充满了一种肉眼看不到的阴凉和绿意。每个读书的乘客都有着优容的空间，可以自由地站起、坐下、转身，如同自带一个以自己为圆心的权利场域，别人窥探的目光射不进来，自己喃喃阅读的声音也不会扰人。

又是想象。新闻说，有一些外国人地铁读书的图片，根本不是抓拍，而是来自国外网站“大家来拍地铁里读书的人并上传”的征文。又有新闻说，一些欧洲人之所以在地铁里读书，远非文化问题，纯是因为地铁里手机信号不好。算了，我还是相信想象吧。